

《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13位ISBN编号：9787535433459

10位ISBN编号：7535433456

出版时间：2006-8

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

作者：王小波

页数：37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内容概要

本书收录《黄金时代》、《三十而立》、《似水流年》、《革命时期的爱情》、《我的阴阳两界》五篇作品。

《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作者简介

王小波（1952~1997年）当代著名学者、作家，汉族。1952年5月13日生于北京，1968年去云南插队，1978年考入中国人民大学学习商品学专业。1984年至1988年在美国匹兹堡大学学习，获硕士学位后回国，曾任教于北京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后辞职专事写作。1997年4月11日病逝于北京。墓地在北京昌平佛山墓区第八区。王小波无论为人、为文都颇有特立独行的意味，其写作标榜“智慧”、“自然的人性爱”“有趣”，别具一格，深具批判精神。师承穆旦（查良铮）。

《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书籍目录

黄金时代 黄金时代三十而立似水流年 革命时期的爱情 我的阴阳两界 后记

章节摘录

《黄金时代》节选：我二十一岁时，正在云南插队。陈清扬当时二十六岁，就在我插队的地方当医生。我在山下十四队，她在山上十五队。有一天她从山上下来，和我讨论她不是破鞋的问题。那时我还不认识她，只能说有一点知道。她要讨论的事是这样的：虽然所有的人都说她是一个破鞋，但她以为自己不是的。因为破鞋偷汉，而她没有偷过汉。虽然她丈夫已经住了一年监狱，但她没有偷过汉。在此之前也未偷过汉。所以她简直不明白，人们为什么要说她是破鞋。如果我要安慰她，并不困难。我可以从逻辑上证明她不是破鞋。如果陈清扬是破鞋，即陈清扬偷汉，则起码有一个某人为其所偷。如今不能指出某人，所以陈清扬偷汉不能成立。但是我偏说，陈清扬就是破鞋，而且这一点毋庸置疑。陈清扬找我证明她不是破鞋，起因是我找她打针。这事经过如下：农忙时队长不叫我犁田，而是叫我去插秧，这样我的腰就不能经常直立，认识我的人都知道，我的腰上有旧伤，而且我身高在一米九以上。如此插了一个月，我腰痛难忍，不打封闭就不能入睡。我们队医务室那一把针头镀层剥落，而且都有倒钩，经常把我腰上的肉钩下来。后来我的腰就像中了散弹枪，伤痕久久不褪。就在这种情况下，我想起十五队的队医陈清扬是北医大毕业的大夫，对针头和勾针大概还能分清，所以我去找她看病，看完病回来，不到半个小时，她就追到我屋里来，要我证明她不是破鞋。陈清扬说，她丝毫不藐视破鞋。据她观察，破鞋都很善良，乐于助人，而且最不乐意让人失望。因此她对破鞋还有一点钦佩。问题不在于破鞋好不好，而在于她根本不是破鞋。就如一只猫不是一只狗一样。假如一只猫被人叫成一只狗，它也会感到很不自在。现在大家都管她叫破鞋，弄得她魂不守舍，几乎连自己是谁都不知道了。陈清扬在我的草房里时，裸臂赤腿穿一件白大褂，和她在山上那间医务室里装束一样，所不同的是披散的长发用个手绢束住，脚上也多了一双拖鞋。看了她的样子，我就开始捉摸：她那件白大褂底下是穿了点什么呢，还是什么都没穿。这一点可以说明陈清扬很漂亮，因为她觉得穿什么不穿什么无所谓。这是从小培养起来的自信心。我对她说，她确实是个破鞋，还举出一些理由来：所谓破鞋者，乃是一个指称，大家都说你是破鞋，你就是破鞋，没什么道理可讲。大家说你偷了汉，你就是偷了汉，这也没什么道理可讲。至于大家为什么要说你是破鞋，照我看是这样：大家都认为，结了婚的女人偷汉，就该面色黝黑，乳房下垂。而你脸不黑而且白，乳房不下垂而且高耸，所以你是破鞋。假如你不想当破鞋，就要把脸弄黑，把乳房弄下垂，以后别人就不说你是破鞋。当然这样很吃亏，假如你不想吃亏，就该去偷个汉来。这样你自己也认为自己是个破鞋。别人没有义务先弄明白你是否偷汉再决定是否管你叫破鞋。你倒有义务叫别人无法叫你破鞋。陈清扬听了这话，脸色发红，怒目圆睁，几乎就要打我一耳光。这女人打人耳光出了名，好多人吃过她的耳光。但是她忽然泄了气，说：好吧，破鞋就破鞋吧。但是垂不垂黑不黑的，不是你的事，她还说，假如我在这些事上琢磨得太多，很可能会吃耳光。倒退到二十年前，想像我和陈清扬讨论破鞋问题时的情景。那时我面色焦黄，嘴唇干裂，上面沾了碎纸和烟丝，头发乱如败棕，身穿一件破军衣，上面好多破洞都是橡皮膏粘上的，跷着二郎腿，坐在木板床上，完全是一副流氓相。你可以想像陈清扬听到这么个人说起她的乳房下垂不下垂时，手心是何等的发痒。她有点神经质，都是因为有很多精壮的男人找她看病，其实却没有病。那些人其实不是去看大夫，而是去看破鞋。只有我例外。我的后腰上好像被猪八戒筑了两耙。不管腰疼真不真，光那些窟窿也能成为看医生的理由。这些窟窿使她产生一个希望，就是也许能向我证明，她不是破鞋，有一个人承认她不是破鞋，和没人承认大不一样。可是我偏让她失望。我是这么想的：假如我想证明她不是破鞋，就能证明她不是破鞋，那事情未免太容易了。实际上我什么都不能证明，除了那些不需证明的东西。春天里，队长说我打瞎了他家母狗的左眼，使它老是偏过头来看人，好像在跳芭蕾舞，从此后他总给我小鞋穿。我想证明我自己的清白无辜，只有以下三个途径：1. 队长家不存在一只母狗；2. 该母狗天生没有左眼；3. 我是无手之人，不能持枪射击。结果是三条一条也不成立。队长家确有一棕色母狗，该母狗的左眼确是后天打瞎，而我不但能持枪射击，而且枪法极精。在此之前不久，我还借了罗小四的汽枪，用一碗绿豆做子弹，在空粮库里打下了二斤耗子。当然，这队里枪法好的人还有不少，其中包括罗小四。汽枪就是他的，而且他打瞎队长的母狗时，我就在一边看着。但是我不能揭发别人，罗小四和我也不错。何况队长要是能惹得起罗小四，也不会认准了是我。所以我保持沉默。沉默就是默认。所以春天我去插秧，撅在地里像一根半截电线杆，秋收后又去放牛，吃不上热饭。当然，我也不肯无所作为。有一天在山上，我正好借了罗小四的汽枪，队长家的母狗正好跑到山上叫我看见，我就射出一颗子弹打瞎了它的右眼。该狗既无左眼，又无右眼，也就不能跑回去让队长看见——天知道它跑到哪儿去了。我记

《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得那些日子里，除了上山放牛和在家里躺着，似乎什么也没做。我觉得什么都与我无关。可是陈清扬又从山上跑下来找我。原来又有了另一种传闻，说她在和我搞破鞋。她要我给出我们清白无辜的证明。我说，要证明我们无辜，只有证明以下两点：1、陈清扬是处女；2、我是天阉之人，没有性交能力。这两点都难以证明。所以我们不能证明自己无辜。我倒倾向于证明自己不无辜。陈清扬听了这些话，先是气得脸白，然后满面通红，最后一声不吭地站起来走了。陈清扬说，我始终是一个恶棍。她第一次要我证明她清白无辜时，我翻了一串白眼，然后开始胡说八道，第二次她要我证明我们俩无辜，我又一本正经地向她建议举行一次性交。所以她就决定，早晚要打我一个耳光。假如我知道她有这样的打算，也许后面的事情就不会发生。

《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媒体关注与评论

《王小波小说全集》收录王小波的所有小说，包括早期作品、唐人故事、似水柔情；黄金时代；白银时代、2010、黑铁时代；青铜时代。小说出入于历史、现实、未来，在不同时空中反思了权力和乌托邦带给人的伤害，小说奇特的相象和反讽的使用事有作者独特的印记。

《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精彩短评

精彩书评

1、坐在图书馆里，偶尔透过窗子看着熙熙攘攘的人群，我知道，我早已习惯这样看着他们，这种俯瞰的感觉让我很享受。我的前面，是一扇巨大的窗户；我的身后，是一排又一排书架。

晚上绕着操场散步，思索着新近读到的大卫休谟。周围有不少情侣，昏暗的路灯让我看不清他们的表情，但我感觉得到他们是幸福的。忽然想起了我很久以前说过的一句话，那是在读完《黄金时代》后，我对他说，在不远的将来，我要遇见一个人，她如同陈清扬一样，风华绝代。开始每天不由自主地去关注一个人，她并不风华绝代，但我感觉她像陈清扬。她总是背对着我，也不和我说话。渐渐地，我习惯了自言自语。

我对他说，我食言了，也许我会在更远的将来遇上我的陈清扬。他笑了，转头望向了长江，他说：你是个没有回忆的人。依然每天坐在图书馆里，从泰勒斯看到了斯宾诺莎，奇怪的是，我更多地把头望向了窗外。依旧是俯瞰那些渺小的人群，不知为什么，我的心中泛起了一阵失落。

2、《黄金时代》在家读读黄金时代，外国文学就看不下去了。王小波的语言如清水芙蓉，流畅自然，然而博尔赫斯译作看得人头大，村上又嫌他慢。心境罢了。男女主角交互叙事，同一事件两重逻辑分析，兼之时间前后分析，构成立体结构。“走三步退两步”式记叙（类似《Begin Again》），造成一直在回忆倒带的错觉，现实进行的比较慢，也不是慢，是流畅。“伟大友谊是一种诺言”，所以陈清扬爱上王二之后只能离开王二。打屁股与爱。陈清扬是塑造的最完整明白的人物。赤裸与大自然。并不稀奇，想到《海边卡夫卡》在森林里裸晒，天人合一。文革年代戏。王小波之眼，没有声嘶力竭的申诉，只有另一个角度看事件的丰富与其充满诚意的戏谑的态度。摘录：那一天我二十一岁，在我一生的黄金时代。我有好多奢望。我想爱，想吃。还想在一瞬间边城天上半明半暗的云。我也想像那草莽英雄，什么都不信，唯一不能违背的就是义气。只要你是我的朋友，哪怕你十恶不赦，为天地所不容，我也要站到你身边。《白银时代》

3、喜欢这黄金时代，除了因为诙谐的文字之外，还有其所透露出的情感。王小波，以王二的名义向世人发表着自己的观点，以一种戏谑的文字讽刺着世俗的世界，让人佩服。硕大的小和尚，坚挺的乳房，朦胧的夜色，白色的内衣，飘逸的黑发，呵呵，不是色情，也不是为了刺激谁的眼球，只是在表达着自我。

4、我在我的帖子后面见识了王小波走狗们的素质。有豆友作证：“我看了他发的所有的文件，不管他说的是什么。我看到的都是小组成员先开口骂娘的。”它们所谓沉默的大多数，原来就是这么个沉默法，而大多数就是大多数狗都是这样的。还有一些王小波的狗喜欢刷屏，以海量唾沫压制对方，誓把异己话语湮没在自己吐沫的汪洋大海中。王小波的走狗跟网络上那些看不惯别人言论就要封杀对方的人，也没什么区别啊。以后就别打着民主自由的旗号乱扯淡了吧。你们这是跟郭敬明粉丝崇拜四殿下没有任何区别的。组长在未经全组成员过半数赞同的情况下，就把我的正号踢出这个小组。这是一种什么样的行为呢？这是组长在用管理权限打压与自己脆弱内心不能相通的言论。组长的内心太脆弱了，估计也是看王小波看的，我原谅他了。王小波的心脏脆弱，组长是心理脆弱。组长，你是不是叫王三啊？组长跟我玩这套，不知到最后，是你更寒碜还是我更寒碜。除了封杀，就是限制回复，组长啊，你还会什么？组长的文笔我就不说了。刚才看到我的好多帖子都被组长设置成不允许回复，我对此无所谓。但是，组长同学，你这样被我刺激，会不会“心脏承受巨大撞击”啊？如果你受不了，怕得心肌炎，然后走上王小波的老路，我可以暂缓发言。我不发言，你不要发炎。组长你这样见到自己不喜欢的观点，就封人家账号，封人家帖子，已经完全有悖于你这辈子一贯虚伪的自由民主的主张。因为我不小心改变了你的世界观，我对你表示抱歉。我一发言，组长就发炎。我一说，组长就上火。组长，我告诉你如何挽回损失的形象。一句话，别搭理我。而不是打着众多走狗的旗号踢我账号封我帖子。刚才收到好多豆瓣邮件，组长把我的好几个帖子删掉了。其实无所谓的，组长爱面子嘛。

5、“在我看来，春天里一棵小草生长，它没什么目的。风起时一匹公马发情，它也没什么目的。草长马发情……这就是存在本身。”“我要抱着草长和发情的伟大真诚去做一切事，而不是在人前羞羞答答地表演。”“许由的脚有多臭，你知道吗？！”“人模狗样”“尽管如此，每次去钻高粱地还是一种伟大的幸福。坐在麻袋上，揭开玲子的衣服，就像走进另外的世界。”“我念着我的诗，前严整后零乱，最后的章节像星星一样遥远。”“如果一个人不会唱，那么全世界的歌对他毫无作用；如果他会唱，那他一定要唱自己的歌。”“没有人能告诉我我身在何处，没有人能告诉我我是什么人……”“我爱我妈，但我一定要证明，我和她期望的有所不同。”“老师，你备课了吗？”“基督说，

人是天主的儿女；李斯说，人和耗子是一个道理。比起来还是我们的祖先会写文章，能说明问题。”“在这种夜里，人不能不想到死，想到永恒。……我很渺小，无论做了什么，都是同样的渺小。”“我想到三十三年前，我从我爸爸那儿出来，身边也是这么多人，那一回我急急忙忙奔向前去，在十亿同胞中抢得头名，这才从微生物长成一条大汉，今晚我又上路，好像又要抢什么头名，到一个更宏观的世界去长大几十亿倍。”“我根本用不着这么做，我也用不着那块棉花，就算它真的那么必要，我可以趁着还有一口气，自己把它塞好，然后静待死亡。”

6、一口气读完王小波的这本小说集，实在是略感疲惫。但更多的是仔细回味和意犹未尽。我看过不少作家的作品，我个人认为，一个好的作家必须具备其他作家所没有的特征，并且把这种特征很好地糅合在他的作品当中。很明显，王小波正是如此。不久前，我看到某一位网友说他喜欢王小波的天马行空——其实我觉得用这个词来概括他的作品，并不十分恰当。的确，王小波笔下的内容跳跃度很强，但其实几个看起来毫无关联有着不可忽视的联系。只有用心去品读，才能把握住那条线，才能从作品当中读出点什么来。要我用一个词来概括他的作品，我首先想到的是“真实”。可能有些人并不喜欢王小波那种十分直白却又随意而为的叙事方式，还有那有点“粗俗”的情节内容，以及前后内容的跳跃穿插。但在我看来，这就是王小波的真实之所在。他把他对生活的观察、自身的经历和心中的所思所想很好地寓于他的作品当中。他的作品绝不是为了向人说教或者哗众取宠而写的，他仅仅是把一些本属于人的东西通过文字表达出来，呈现给有思想的读者。我很是欣赏他的这种作风。在这五个故事中，主人公都是叫做王二的人。但是里面又有三个不同的“王二”。尽管他们是不同的人，但同样作为王小波笔下的主人公，他们有着深层次的联系。我自己就觉得，他们的共同特点是都深陷于生活的“怪圈”中并且带着无可奈何的意味去改变或者逃离。而且，他们都活得很随意自在，与他们的世界格格不入。我觉得王小波是通过他们来表达一种生活态度，对人对事。不会盲目随波逐流，也不会迷失在自己的世界。所作所为，只是要追寻自我。一个特立独行的王小波，一部别具特色的作品。

7、初看时，由于大量描写涉及性和生殖器，对于我们这种从小接受正统的社会主义革命教育的“好同志”来说，多少有些不自在。深入看下去，不适感也就渐渐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随时想拍案叫好的冲动。小波同学确实是有小才华的，丰富的想象，辛辣的讽刺以及点到为止恰到好处的批判，最难得的是，你能感受的到他经历过无常后依旧对生活的热爱。我想给这本书取个别名，叫《二十年目睹之怪现象-当代篇》我突然感觉，冯唐同学想要模仿他，然而只是东施效颦，反而贻笑大方了。

8、《黄金时代》本该早就读完的书；本该在大学时就应该看几遍的书；本该在早年间刚开始接触王小波时就应该最先读完的书；却一直搁置到现在，终于读完了。之前读到王二在X海鹰办公室里玩命磨屁股那段时，不知为何，突然不愿再往下多读一页了。这种突如其来的想法异常强烈，以至于我把书签拔了出来，把书倒插在书架的最里层（这是我对我不想读的书能做出的最强烈的举动，仅此而已）。不是因为我也得了痔疮，也不是因为我身边也有个这样的X海鹰。什么原因都没有，《黄金时代》就被我倒插在那里，直到毕业、搬家、上班、碌碌度日。于是像痔疮一样毫无征兆的，在几个月后，我又读了起来。然后就这样简单的读完了。都说大学男读王小波，大学女读周国平。但我还真是庆幸我没有在大学时把它读完。不然当时我肯定以为这是一本王小波描写自己的艳情史，夹杂着炫耀自己的身高和倒挂的阴茎，好似杂文与半自传体的合成垃圾读物呢~但在毕业后、瞬间剥离象牙塔的保护衣、浸入到入世间真正的心酸中、被现世的残酷重新雕刻的我，再拿起这本书时，才得以读出别的味道来。小波从来不会强迫别人跟着他的思路走。他会娓娓道来他的理论，遵从这些的理论的结果有好有坏，但均会呈现给你，让你自己选、自己琢磨。他总是默默讲着王二自己的事情，而你得到的却是那一个时代的争鸣。他不激进，不向任何事物屈服，却能安然自得于风雨飘摇的年代。虽无什么扭转乾坤之力，但你却能从书中读出他故作愚钝时的坚韧。我觉得这本书适合任何人读，只是读完之后得到的东西不同而已。有人读完如获至宝，有人却嗤之以鼻。没关系，这个问题，不算是个问题。因为读者不问，问者不读。最后以小波的话结束，同时也小激励自己一下：生活是天籁，需要凝神静听。大家共勉吧~

9、那一天我二十一岁，在我一生的黄金时代，我有好多奢望。我想爱，想吃，还想在一瞬间变成天上半明半暗的云。后来我才知道，生活就是个缓慢受锤的过程，人一天天老下去，奢望也一天天消失，最后变得像挨了锤的牛一样。可是我过二十一岁生日时没有预见到这一点。我觉得自己会永远生猛下去，什么也锤不了我。

——王小波，《黄金时代》

10、五篇连着看，越看越有感觉，会不定期拿出来翻翻的我二十一岁，在我一生的黄金时代。我有很

多奢望，我想爱，想吃，还想在一瞬间变成天上半明半暗的云。后来我才知道，生活就是个缓慢受锤的过程，人一天天老下去，奢望也一天天消失，最后变得像挨了锤的牛一样。可是我过二十一岁生日的时候没有预见到这一点，我觉得自己会永远生猛下去，什么也锤不了我。

11、一本关于生活和性的小说。包含了文革时期知青的真实生活和压抑的性。小波的书从不缺乏惊喜，即使是平实的生活从他口中娓娓道来也是充满了独特的黑色幽默和暗喻反讽。主要由于当时的生活背景所限制，真实的情况无法说明，即便是恋爱中的男女在表达爱意时也要先来一句“ I LOVE MY MOTHERLAND ”。像小波说的，简直让人性趣全无。然而事实就是“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 ”。即便是无从宣泄的感情，也总会找到相应的出口。对于小波来说，就是那一篇篇关于life和sex的小说散文。后记中写道，在这样的环境中想要发表一篇这样类型的文章比写出它来说要难得多。感谢那些让这些文章公诸于世的人们，让我们借小波的眼看到那样独特的时期和真实的生活。

12、写的大胆、自由、诚实，魔幻现实主义啊。故事讲的跟真事儿一样。事儿都是那些事儿，有些被道德标准绑架了，很少有人敢提、敢写、敢说。把这些和故事混在一起，让故事里的人把事儿做了，把话说了。“ 王二 ” 有很多，是你也可能是我，哦，不！不可能是你，也不可能是我。部分书摘：“ 陈清扬说，人活在世上，就是为了忍受摧残，一直到死。想到了这一点，一切都能泰然处之。 ” “ 我一步步走进星星的万花筒。没有人能告诉我我身在何处，没人能告诉我我是什么人，直到入睡，我心里还带着一丝迷惘。 ” 人生是一条寂寞的路，要有一本有趣的书来消磨旅途。"流年似水，有的事情一下子就过去了，有的事情很久也过不去。""然而岁月如流，一切都已发生过了。发生过的事再也没有改变的余地。" “ 岁月如流，就如月在当空，照着我们每一个人，但是每个人的生活都不一样。 ” “ 似水流年是个人所有的一切，只有这个东西，才真正归你所有。其余的一切，都是片刻的欢娱和不幸，转眼间就跑到那似水流年里去了。 ” 8.25"我说过，在似水流年里，有一些事叫我日夜不安。就是这些事：贺老先生死了，死时直挺挺。刘老先生死了，死前想吃一只鸭。我在美国时，我爸爸也死了，死在了书桌上，当时他在写一封信，要和我讨论相对论。虽然死法各异，但每个人身上都有足以让他们再活下去的能量。我真希望他们得到延长生命的机会，继续活下去。我自己也再不想掏出肠子挂在别人脖子上。" “ 人就是四十岁的时候最难过。那时候脑子很清楚，可以发现在变老。以后就糊里糊涂，不知老之将至。 ” 叔本华说：“ 人在四十岁之前，过得很慢，过了四十岁，过得就快了。 ”

13、日本当代著名作家、直木奖得主、“ 2009年度日本最受欢迎作家 ”、当今日本书市第一人——东野圭吾的短篇小说集。在东野圭吾的所有作品中，《黑笑小说》堪称一部不可多得的反讽奇书，令人拍案叫绝，由《又一次助跑》、《过去的人》等13篇短篇小说组成，出版后在日本文坛引起强烈反响。东野圭吾“ 千面写手 ” 的功力在本书中展露无余：天马行空的想象力在笔端驰骋，不同领域、差别极大的题材信手拈来，嘲讽揶揄拷问人性，嬉笑怒骂皆成文章，辛辣幽默中透出对社会的深刻关注和对人性的执著拷问，笔走龙蛇戳穿世人假面，皮里阳秋挑战讽刺极限，一幕幕人间大戏令人捧腹，发人深思……《又一次助跑》：这已经是作家寒川心五郎第五次入围芥川文学奖了，编辑们陪他一同在酒吧等候消息。大家都明白寒川依然希望渺茫，不料却传来了惊人的消息…… 东野圭吾力压村上春树等大腕，荣获日本“ 年度最受欢迎作家 ” 第1名

14、黄金时代作为王小波的三部曲之一，讲述了王二这个无厘头式的生活，全书充满了一种傻性。而我想这种傻性正是那个时代人们生活的态度。黄金时代，王二与陈清扬的爱情看似荒诞可笑，实则隐含人世间真挚的感情，王小波以一种开放的文笔对性爱进行了生动的描写，他将性描写地不再污秽与不堪，相反，其中蕴含着人性的欲望与需求，一切如此真切不做作。书中提到陈清扬被叫做破鞋，如果没有这事，那被叫做破鞋就是委屈，还不如是破鞋，也不亏。王小波这看似荒诞的逻辑下是自我存在的尊重与许可而中国人的从众之心也在这一情节中反映出来。王小波再次深化王二这种闲人傻人的形象，其实全篇中我觉得最吸引读者的莫过于其中真诚而又充满调侃的自我认可与自我尊重。那个时代，人们在文化大革命下经历着折磨与压迫，这种压抑氛围下的自我嘲讽与特立独行显现出一个人身上，成了对待一切都傻傻的，我想起了一个成语“ 大智若愚 ”，我想书中的王二就是这样一个人，生活的千变万化，他都以云淡风轻的态度，随手可掷，无所谓快感与舒心。读王小波的文字，你会感受到人，作为一个有思想的人，存在于这个世上的伟大。

15、黄金时代这个书，高一的时候ex推荐我看的，然后我就乖乖的去看了。已经记不清是因为王小波的黄金时代而深深爱上了ex呢，还是因为ex而深深迷上了王小波。我记得在书里看到那句“ 风从衣服下面吹进来，吹过她的性敏感带，那时她感到的性欲，就如风一样捉摸不定。它放散开，就如山野上

的风。”的时候，我整个人都感觉鸡皮一紧，头顶发麻，我晓得我彻底迷上了这个故事，还有陈清扬这个女人。当时看这个书的时候还很纯情呢。尼玛，看得我面红耳赤脸红心跳的。有次试探性的问问老妈对于王小波的看法，谁知老妈呲了一声“流氓，写黄书”，我心里一惊，明白此书绝对不能正大光明的搁在书柜里。于是这黄金时代就只好压在我的枕头底下，成了我每夜的读物。第一次看完的时候，我傻乎乎的哭的一塔里糊涂，我觉得他们明明是互相喜欢的，为什么不在一起呢！当时死活闹不明白。谈恋爱的时候也是很傻的觉得只要互相喜欢嘛，怎么不能在一起了。当时也是，分分合合，哭哭笑笑，我认为只要是相互喜欢嘛，为毛不能在一起了。现在回想起来，就是五个字形容，很傻很天真。后来分了，我又看了一遍黄金时代，还是哭了。感觉胸口裂开似的疼。我有点明白的意味了，但是我又讲不清楚，但是我明白心里的感受是一样的。我晓得了陈清扬到山里去找王二时候的心情是怎么一回事儿了，我明白了她的真实的罪孽是什么了，我晓得了她被王二屁股上掴的两掌后的感受了，我明白为什么她为什么说自己罪孽深重，早晚要遭报应，我晓得了她为什么她死活不肯改她写的材料了。我特喜欢陈清扬这个女人，说不上为什么，也许是因为王小波说她有个圆圆白白的乳房，所以她就有，所以我就喜欢上了。书里写到：“陈清扬说，她到我的小草房里去时，想到了一切东西，就是没有想到小和尚。那东西太丑，简直不配出现在梦幻里。当时陈清扬也想大哭一场，但是哭不出来，好像被人捏住了喉咙，这就是所谓的真实，真实就是无法醒来。那一瞬间她终于明白了在世界上有些什么，下一瞬间她就下定了决心，走上前来，接受摧残，心里异常快乐。”让我不免想到几年前的一个大半夜的，11点多，已经分手的ex说要见面。当时我很清醒的，我刚刚洗澡完，头发刚刚吹干。爸爸在客厅打电话，妈妈已经睡了。我在脑子里面想了一会儿，发现他妈的脑子简直瘫痪了，什么都想不出来。我然后笑了，我都不明白自己干什么要笑。然后我趁老爸不注意就溜出了家门，一路奔到他家那儿的小路。6月份的天开始微微有些热，不冷的风拍在脸上，外面黑擦擦连个鬼都没有。我跑着跑着看着月亮不禁笑出了声音，特别开心的笑啊笑，笑的眼泪都快掉下来了。虽然最后是见到了，大概十分钟就没到，老爸就开始电话轰炸我把我拎回了家。后来被老爸打被老妈骂成小婊子我都没哭。我也不晓得那时候，哪儿来的那么大的勇气。哈哈。虽然这个情况和陈清扬的可以说截然不同，但我当时跑在路上的时候，心里就是下定了决心，走上前来，接受摧残，心里异常快乐的感觉。我喜爱陈清扬这个女人，可能因为自认为更理解那种感受，所以更加喜欢了。唯一不同的是，我还没机会去和ex来敦实这段友谊，它就已经不争气的断了。黄金时代这个故事就不停的在我那些个片段回忆里面穿插着。总能在故事里找到合适的句子来贴合自己某段过去的感受，不管是不是断章取义。与其说这个写的有多么好，表达的东西有多么的丰富，倒不如说这个故事对我来说意义重大。这个书现在被我送掉了，我到底要不要再买一本呢？也许没有必要了吧。我写不来那种头头是道儿的评论来。我只是打心底儿的喜欢这个故事，和自己有关这个故事的些许回忆。写这么个不着调儿的东西，纪念一下，期盼一下，过去了的那个春天，和正在路上磨叽的这个春天。

16、李先生是搞西夏文的，他是王小波《我的阴阳两界》中的人物。他本是俄文翻译，却迷上了西夏文，研究了一辈子，坚持了一辈子，结果没弄出名堂。王小波形容说李先生穷困潦倒，面色枯黄。如果我能碰上李先生，我会说：李先生，你真傻。本来搞俄文前途坦荡，你却辞职追求西夏文。俄文是活文字，追求了会有结果；而西夏文不是你能研究的，它属于几百年前。你的追求，你的执著，你的研究，到头来还不是镜花水月。如果李先生被我碰上了，我会说：李先生，你真傻。西夏文似汉字，笔画却多得吓人，像疯子写的。世界文字千千万万，俄语的气势，法语的优雅，英语的含蓄，哪一样比西夏文差？你又何苦把这辈子都搭在西夏文上？更何况西夏文还是个研究不出结果的语言。如果我气不过去找李先生，我会说：李先生，你真傻。西夏文搞不出结果，你也知道。既然知道，就应该悬崖勒马，及时刹车。可你却执迷不悟，非要整天把自己锁在小房间里去钻研。一年复一年，结果又如何？别和我说你是无业老男人，有大把的时间可以支配，你知不知道，人是会老的。每每读到《我的阴阳两界》时，我都不解李先生的行径，当然书中也有很多人和我同样困惑。记得书中王二问李先生为何如此执著于西夏文，研究它又有什么用，李先生先是一声不吭，后来他告诉王二，读这个东西，他很快乐。不知为什么，每次看到李先生的回答，总是感动不已。

17、在火车上看完这本书，看到窗边的高山林海不断退去，如同穿越了一生的隧道，体味了最真挚的爱，以及最难以言说的悲愤，一切复杂的情感纠结成一团，在心底扎根蔓延，无法忘怀。我的一个小伙伴说黄金时代最感动他的是王二和陈清扬的爱情。的确，在那个混乱的时代中，两个怪诞的家伙狭路相逢结成了伟大的友谊，这份‘友谊’容纳的东西太多了，爱情，惺惺相惜，信任和说不出的别扭，明明深爱过，却从未直面这份情感，王二是说不出（就是那种‘我知道她好，可我就是说不出’）

，而陈清扬是不敢说，女人在摸不准一个男人（尤其是发生过关系的男人）对她的情感时，与生俱来的自尊是不允许她提前说出爱的。直到全篇的最后，中年陈清扬才终于承认，那是唯一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她说，以前她承认分开双腿，现在又加上，她做这些事是因为她喜欢。其中还有很多有意思的场景，比如说陈清扬一觉醒来看到王二乱蓬蓬的脑袋伏在她的肚子上，柔软的嘴唇触碰她的肚脐；再比如说，王二把陈清扬扛在肩膀上趟过清平南边的河，陈清扬年轻的脸庞上泛起红霞。那时，天是那么蓝，阳光是那么亮，天上还有鸽子在飞，空旷的鸽哨声让人终身难忘，假如世界只有王二或者只有陈清扬，那实在是太寂寞了。我个人特喜欢王二这只奇葩的逻辑结构，就拿最开始的一部分举例，‘想证明我并没有打瞎队长家母狗的左眼，只有以下三个途径：1.队长家不存在一只母狗；2.该母狗天生没有左眼；3.我是无手之人，不能持枪射击。结果三条一条也不成立，所以我保持沉默。’当时看到这段时，简直要笑趴了，以便寻思这逗比果然不是正常思路可以理解的，但是看到后面，我才发现，王二并非不辩解而是心中清楚，当你的上级想往你身上泼脏水的时候，辩解是没有任何意义的，所以干脆保持沉默，还能节省体力。黄金时代这部小说容纳了太多的东西，相信不同阅历不同性格的人都会从中体会到不同的感受，我年纪轻再加上历史政治都不大过关，文革斗争方面的内容干脆就不提了，省得闹笑话。如果非要选择一个方向，我愿意将这本书理解为对自己一生中 youngest 最美好的时代的怀念，在那个时代，他们结识了彼此，缔结了伟大的友谊，被彼此吸引却又别扭的不肯承认爱着；同样是那个时代，他们被批斗，被骂成奸夫淫妇，吃尽了苦头。被拖出去展览的时候，陈清扬听着耳边无止境的谩骂，头发被撕扯着，第一次发现，这是一个陌生的世界，然后她笑了。看到最后的一个场景，即使我本身不是什么多愁善感的人，还是哭了。中年王二在火车站送别中年陈清扬，我可以想象那个场景，坐在火车里的陈清扬从窗户中探出头来和站在月台上的王二说话，她说，在人保组里，人家把各种交代材料拿给她看，就是想让她明白，谁也不这么写交代。但是她偏要这么写。以前她承认过分开双腿，现在又加上，她做这些是因为她喜欢。说完这些之后，火车就开走了，那是他们最后一次见面。与此同时，也为他们的黄金时代以及那段贯穿始终的感情真正画上了一个句号。那是最好的年代，也是最坏的年代。

18、从某种程度来说，黄金时代是一本性启蒙图书。细节性的描述，肆意挥洒的文字，挣脱开太多来自“道德”标签的束缚。每一次缠绵悱恻，都是王二与陈清扬最原始且最本真的性冲动。行云流水，细腻的文字，将这份两人之间的默契和联系暴露所有人的眼睛中，不忌讳来自任何人的负面评价。不过，他们两人也是极其幸运的。相比《被爱情遗忘的角落里》，男女自由恋爱，更无“破鞋”这样的社会舆论问题。在那时，清清白白两个人，因为本能的性冲动颜面散尽，甚至丢失性命，实为可惜。王二与陈清扬则不同，享受着最好的年龄，最本真的冲动。他们毫无顾忌，所有的行为来自于内心最清晰的判断。即便过了20年，再次的相遇，他们仍然能够像那时20多岁一样，坦然去接受对方最好也最坏的模样。当他们拥抱彼此时，尽力给对方全部的自己，淋漓尽致挥洒欲望的时候，任凭情与爱的交织。关联的藤蔓，就这样肆意生长开来。到屋顶，到地下，到天空。在每个所到之处，没有任何事物能够阻拦这种冲动。我想，所见之人必定都是有所触动的。或因为本能的性冲动，或因为无从而起的钦羡，或因为稍纵即逝的青春时光。

19、喜欢《黄金时代》和《革命时期的爱情》，背景都设在那个混乱时期，但是作者并没有赤裸裸揭露那个时期的血腥和混乱，因为他可是王小波呀，“政治运动就像天上的天气，说多了也没有意思”，他以荒诞不经的口吻描绘了生活在期间的人们的迷茫和混沌。就像他在书中问的，为什么要到乡下去？究竟要干什么？在《革命时期的爱情》里尤甚，“革命时期是一座林子，走过时很容易迷失在里面”，而革命时期的人“被臭味裹住，五官模糊，远远看去就像个湿被套。而一旦成了湿被套，就会傻乎乎的了”。除了那个全身是毛的王二，他就像是应该生在罗马希腊时期的浪漫斗士，高呼“给我一次战斗，再给我一次失败”，在他看来这才是真革命，而不是意义不明地被人摆布相互斗争然后草草收场。所以这个王二才会格外怀念那个姓颜色的女同学，在某种意义上，她是最接近战友的一个人。相比之下，x海鹰活在体制下，忠于制度，连例会大会都会备好演讲稿，所以跟她做爱也索然无味起来。不免俗地，我也更细化《黄金时代》。不去探究在哪个点谁先动了心，也不去想在大背景下两个人的命运。做爱这种事，写不好就会沦为不入流也不入心的网络小黄文。王小波寥寥几笔，就撩人心弦。原来有人可以这样写，直白但又收敛，既可以让人觉得王二和陈清扬在茫茫田地一片水雾中的姿势美得像一幅需要裱起来的油画，又可以将男欢女爱前戏挑逗写得让人荡漾好几池春水。即使是在特殊时期，爱情最原始的模样就这样一一展现出来。”陈清扬说，那一刻她感到浑身无力，就瘫软下来，挂在我肩上。那一刻她觉得如春藤绕树，小鸟依人。她再也不想理会别的事，而且在一瞬间把

一切都遗忘。在那一瞬间她爱上了我，而且这件事永远不能改变。”所谓爱情哪。王小波让书外的我们也跟着他一切，“想爱，想吃，还想在一瞬间变成天上半明半暗的云”。

20、我在高中的时候读了这本黄金时代，看的时候留恋文中描写的环境，和一些有关性的文字。当我拿给女同学看时，我对她说：这书里有些比较艺术的描写。她脸上泛起红晕，看了一会书又更加红了。在王小波的杂文里，他说描写这些性不是为了媚俗。现在我有在读《万寿寺》。

21、最近看多了女作家写的各类玄幻仙侠小说，那类细腻的文笔描写，词藻华丽，如花如玉。一头热看了十多部几十万字的小小说，越来越觉得索然无味，糖吃的太多就会腻，大概就是这样吧。这个年纪，需要不可能的美梦的浇灌，但更多时候要保持一个清醒。人不可能活在梦里，在梦里呆了太久，就会与现实颠倒，然后活的很惨，连梦都做不了。决心换换胃口，去看看王小波、王朔、余华。

第一本看到的是王小波的《黄金时代》，篇幅很短，那种简单的词描绘出来的南方大山、白云蓝天、农场耕地，显出一种真实的美感，是可以想象可以触摸的。很多人说这本书基本上可以算是黄色小说了，男性的视角写出了男人女人的渴望，但这并不是全部。在王二的口吻叙述下，陈清扬是一个令人捉摸不透的女人，像谜一般。她美丽，优雅迷人，可是在王二的口气中她也是疯狂的，粗犷野性的。

这本书真正的主角应该是陈清扬，全篇除了结尾，几乎没有涉及爱情，只有伟大的友谊。陈清扬在那种地方，没有人理解，内心的荒芜越来越严重，她受够了，反正她没干什么事结果也是诽谤，她没必要澄清，因为澄清只会折磨自己，没有人会相信，她还是孤零零的，她试过，结果就是那样。开始只是为了报复性的回应那些诽谤，但为什么偏偏是王二，因为他是真正去他那看病的，刚好他又年轻吸引力强大，有时候事情就是那么简单，没有想象中的复杂。再加上王二本来就喜欢她，于是一切都顺理成章，陈清扬和王二勾搭上了。

我一直觉得陈清扬开始爱上王二是在王二进山时，所有人都有意无意的忽略他的存在，她知道王二去哪儿了，可是除了罗小四几乎所有人都否定王二这个人的存在，连陈清扬自己都不自觉的怀疑起来。为了证明那段的真实，她风尘仆仆的跑进了山里，她满怀期待，只有她知道王二在哪。她内心和所有怀春的女人一样，期待美好的画面和一个结实的拥抱，至少在她不顾一切的跑进山的时候，她是这样的，她没有察觉亦或她不愿意承认。可是在她赶到王二在的地方时，看到那真实却不美观的一幕的失落时，就证明了一切。她憧憬过，因为心有期待，可是现实给她浇了一盆冷水，于是她否定了，迷茫了，又觉得孤寂起来。

记得文中有一处写陈清扬想给王二生孩子，王二没有答应，于是后来王二觉得这个提议不错时，陈清扬没有理他。陈清扬模模糊糊的爱上了王二而不自知，她期待王二也和她一般，这样她就不是一个人了，这样她才觉得自己不可悲。所以在王二给了他两巴掌后，她确定了自己爱上了王二，于是乎她开始感到害怕，开始疏离王二。其实她不懂王二，亦如王二不懂她，他们因为一种荒凉的孤寂在一起，一个被视作流氓一样的男人，一个被别人叫做破鞋的女人，他们回避爱情，只当一切都是伟大的友谊。他们没有骗过别人，包括自己，却骗过了彼此，因为逃避。

我想王二是个聪明人，他很早就爱上了陈清扬，不然他不会一进山就期待陈清扬来看他，等了两个星期，他慢慢在绝望，为了不陷入泥淖，他干脆就不期待了，死了那份心。可是后来陈清扬又来看他了，他觉得这样很好，可是不敢表现自己的心思，因为他不懂陈清扬。所以他拒绝了陈清扬给自己生孩子的提议，后来他又模模糊糊的感觉到了陈清扬的意思，再提的时候，一切都不可能了，她掐断了期待。

王二和陈清扬一直在一起，但仍感觉到彼此是孤寂的，他们懂那种滋味。他们都在期待中绝望，隐藏的不是那么深，在别人一眼就能看出来的东西，因为彼此的不确定，没有人想迈出这一步，所以错过。王二和陈清扬骨子里是那么相似，所以在最后的博弈中，两败俱伤。在他们的黄金时代，他们站在荒芜的野地里，孤零零的，他们不懂彼此，却又比任何人都要懂。他们那么相似，所以在那块荒芜之中相遇。他们了解自己，因为相似，所以懂得彼此，却又难以冲破骨子里的倔强。最后结局是可以预见到，就如一开始看到这个故事，我们就知晓结局。

二十年后他们相遇，我想他们都知道这一切，在很久很久以前。在他们的黄金时代，他们一起疯狂的对抗着一切，他们不是孤零零的。这本书没有一处刻意营造那个时代的苍凉悲戚，语气措辞都那么的无所谓，却又满含讽刺。所以在王二和陈清扬不断写检讨，不断地上台接受批斗时，我们一点也不觉得怎样，因为在王小波的笔下王二和陈清扬都不在乎这一切，这无疑是对那个时代最大的讽刺。

22、每个周末下午读这本书，躺在舒服的躺椅上或者床上，可能加上一点薯片。一杯饮料。很舒服，很惬意，有时候忍不住发笑，吓到了在一旁上网的猪头。于是心里就生出一些感叹，唉，这个时代，读书的人越来越少，不知道记得王小波的人是不是也越来越少。其实，那些在书中看到的现实，也不过让我们唏嘘一下，再敬佩一下，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呢？周一仍旧继续上班，继续这个糟糕的生活。

23、也不记得是什么时候知道王小波的好像就是一阵风 这个人的名气就起来了 就如同当年的小资派头卡布奇诺呼啦啦的冒出来 中国人又惯常跟风 不跟上 就有落后之嫌 当时也刚刚兴起电子书 网上能下载 于是我在EBOOK电子书上下了这本黄金时代 又因为是小说 字多 长期盯电脑眼睛疲劳 于是放弃了几次 三番下决心看完 却往往看了个开头而放弃 于是王小波的书始终是陈清扬给王二治腰伤 以及讨论破鞋的印象 比起黄金时代 我更喜欢革命时期的爱情 感觉着王小波的王二 只是一个懵懂的 不知情爱思想单纯 身材魁梧的愣头青 常常被女人牵着走 他是让领导头疼的捣蛋鬼 不是街边颓废的小混混 容易上女人的当 无缘无故的就落入了X海鹰的爱情圈套 老鲁整治得他整天泡在高塔里 脚不挨地 实际上真的对决 老鲁就很识相的自我岔开 这两个人物跟王二的牵扯 让我觉得王二实在是可爱极了 我很喜欢王小波的后记 文字是有修饰性的 容易魅惑人 如今很多作者的前记后记不过都是一些自我表扬 顺便推销自己的其他作品 或者拉个名人为自己做序 装装门面 看不到真心 只看到作者功利的一面 无非是想得钱得利得名而已 这样的作者的书大抵不看 因为关注世俗的东西多了 留给文字的心灵空间就少了 我不能期望一个现代人有极深的睿智涵养 世俗方面也极其富有和成功 文字跟爱情一样 很容易跟现实不相容 至于很多人口中所说王小波写的是黄色小说 还真没看出来 对于这个观点 我极其不赞同 如果实在要评黄色小说 可以去卫慧棉棉之流的作品 性的描写绝对大胆透彻 说王小波的书是黄色小说 实在是侮辱了他 他的后记提到 他曾向一些朋友请教书里的意见 有些意见说书的主题不积极 不能激励人们向上等等 他并不同意 觉得向上是人生的准则 但不必时时刻刻的挂嘴上 他的本分是要把小说尽量写得好看 而不是刻意夹杂说教 他是写给看小说的人看的 而不是教诲不良青年 说如果都成年了 还时刻需要教诲 善恶莫辩 他绝对不相信 这段话简直是给刻板的政策或者观念一砖头 这让我想起了如今的儿童动画片 为什么现在中国内地的动画片这么呆板不精彩 没有一出优秀的作品 而日本 欧美比比皆是 大概就因为现在的动画片 几乎部部都充满了说教 三不离爸爸 说妈妈说老师说 看动画的人只等着在片尾 一个光辉的正面形象出来说教一番 然后happy end 小朋友们看完就看完了 没有任何让他们由内心喜欢的引起共鸣的部分 除去创作者们自身的条件限制 也有政策制度的问题 日本的宫崎骏 只做自己喜欢的动画 他成了动画大师 所以我喜欢王小波的态度 写自己喜欢的 给喜欢看的人看 你不喜欢 就别看 需要说教的 可以看其他 他并非要与社会 世俗对决或者决裂 只是活在自己 写在自己 其他的 不管这么多

24、记的高二下午，在读者里看过王小波的一个短篇，就爱上了他的风格，冷眼看浮生，心却热忱地渴望生活。我喜欢这样的男人！

25、王二啊王二，你可真够折腾的，没有一分钟是能静下来的，看着你，我的身，我的心一时儿都放松不得，生怕停一下就找不到你这家伙又在哪里折腾去了。看看你身边的人没有一个是不折腾的。你刺激了他们折腾的欲望，他们最不相信的就是你的不自由、不折腾。这个社会的世事人情和政治意识形态仿佛更加促成了你折腾的高潮。啥事不是折腾出来的？人生、世界、灵魂的自由、悸动与转变都如此。看王二，就知道自己戳自己脊梁骨的感觉了，身体发冷，头脑发热。

26、在看到本书第一句的时候，我就知道波哥是我的菜。波哥活出了我想要的那种人生，哪怕纷繁乱世，大便里都能长出来一朵红花。其实SEX这玩意儿就跟吃馒头一样，吃馒头很正常，只是要看你是坐在家里吃，坐在马路牙子上吃，还是坐在肯德基里吃。”如果不能证明自己正常，那么就努力证明自己不无辜“，这条人生哲学不错。疯子跟天才Remix的人生不是人人都活的出来。天才自己编写的剧情环环相扣，天衣无缝，稍稍套错一环都不足以演绎出那种扭曲又精彩的疯狂。

27、我讨厌猫，猫不像狗那样热情，永远总是冷冰冰懒洋洋姿态。我又害怕猫，我总觉得它那对冷的、大大的、喜欢盯着别人看的眼睛，可以把人的心思看个透。总之我对猫没什么好感，或者说我对它们是真的不了解。有饭就吃吃完就走有母猫就上上完就跑，春光明媚它们则选择高处屋檐墙头睡觉挺尸晒太阳，不把外面的世界看得当一回事儿。多年前，我弟弟养了一只猫，到现在大概也有十多岁了吧。从我弟弟还是一个小毛孩到他现在已经是个大学生，猫也老了，牙掉了几颗，颜色变暗了毛也秃了。我还是不喜欢它，或者说我不是很同情它。喔，我猜想它原也不需要我的同情，它来到这个世上，经历得那么多，它自己明白自己的归宿。我还猜想，它这辈子是幸福的，不像我们，不用那么虚伪、不用被虚伪的人和事压抑着，永远舒展不开。猫可以悠闲地冷酷地面对时间，而我们，穷其一生，却不了解自己。“我过二十一岁生日那天，正在河边放牛。下午我躺在草地上睡着了。我睡去时，身上盖了几片芭蕉叶子，醒来时身上已经一无所有（叶子可能被牛吃了）。亚热带旱季的阳光把我晒得浑身赤红，痛痒难当，我的小和尚直翘翘地指向天空...”某种意义上讲，王二就是一只猫。

28、这一回没有电影可写。写写王小波吧。如果你时间有限，想要读鲁迅，读《野草》就行；想要读王小波，读《黄金时代》就行。王小波说，黄金时代是他的宠儿。这本书非常非常好读。非常非常有

趣。你在地铁上、班车上、等人的时候、等上菜的时候、拉屎的时候，任何时候，随时随地都可以抓起来读。反正当黄色小说看看嘛。旨趣非凡，足够打发三五分钟无聊的时光。四下无人，还可以就着小说情节，肆意YY一番。但是。但是来了。（前方高能装逼，请自带防护装置）如果你没有一点儒释道的底子，没有一点西方哲学的耳旁风，或者没有读过很多很多书，或者对自己正在生活的日子没有非常深入的思考，这本书与你的缘分，也就是一本快速消费的小黄书而已。绝对没有办法成为你的人生之书。大二的时候读完了王小波。完全没有任何印象。大脑皮层没有为这位作家留下一点点专属皱纹。后来中文系硕士毕业，再加上漫长的职业生涯，都没有腾出一分钟读过王小波。因为我，TOTALLY，不明白他到底要说什么。事到如今，我上过很多课程，读过一些书，爱过一二人，生命在九曲十八湾里走着走着，突然有一天就想停下来，哪里都不去。旁边是梧桐，我就坐在梧桐树下。旁边是睡莲，我就卧在睡莲旁。总之，我哪里都不想去了。这本书，在这个时候，出现在我的面前。我读完了它。心下震动。脑浆子于一片混沌中，辟出一丝清明。今天，我只说这一丝清明吧。文学院研究生的课程我向来听不太懂，所以印象深刻。有一天老师说，古往今来所有的文学家对于生活的观点大体分成两派，一派认为生活是在此岸的，一派认为生活是在彼岸的。你们自己觉得呢？这个问题好难。但是当时我想了想，我觉得生活是在彼岸的。为了更高远的目标，更丰富多彩的世界，更有趣明亮的山那边，活着才有劲头啊。要不然当下那个破烂日子，我真是忍不了。虽然暂时给出了答案，可是这个问题却一直停留在我的脑海。回到文本。说《黄金时代》是一个爱情小说，一点都不错。换另外一批名字也是完全可以的：我的知青生活；下乡生活里的女医生；文化大革命与我的初恋；乱世畸恋；文革年代的爱与性；性爱物语；云南往事；21岁那年的初恋；那远去的女医生等等。诸如此类吧。都挺好。搁现在放在网上，假以时日，指不定也会是一个大IP。文革结束后，涌现了一个文学思潮：伤痕文学。大量回顾文革知青生活的作品出现，细腻哀婉，悲切动人。小平同志评价道：哭哭啼啼，没有出息。考研的时候老师骄傲地说我们学校只考一流作家的一流作品。伤痕文学连一个选择题都没有出。赞。故事就发生在王二下放云南的日子里。那一年王二21岁。他想爱，想吃，还想变成天上半明半暗的云朵。他腰伤难忍，找到十五队的美女医生陈清扬看腰病。看完便头也不回地下山去了。半个小时后以后陈清扬下来找他，跟她讨论自己被人说成破鞋一事。王二摆出了伟大友谊的论述，希望陈清扬能以性交一事落实这伟大友谊。陈清扬被伟大友谊的说法迷住了，为了伟大友谊，她和王二搞了很多次。后来还陪着王二在僻静的山上住了半年多。然后下山接受各种批斗。文革结束，各自散去。二十年后他们重逢，再一次敦伟大友谊。从此，王二再也没有见过她。很多评论都说陈清扬在山上被王二打了两巴掌那一段是黄金段落。那一段描述得万分动人：“陈清扬说她真实的罪孽，是指在清平山上。那时她被架在我的肩上，穿着紧裹住双腿的筒裙，头发低垂下去，直到我的腰际。天上白云匆匆，深山里只有我们两个人。我刚在她屁股上打了两下，打得非常之重，火烧火燎的感觉正在飘散。打过之后我就不管别的事，继续往山上攀登。陈清扬说，那一刻她感到浑身无力，就瘫软下来，挂在我肩上。那一刻她觉得如春藤绕树，小鸟依人，她再也不想理会别的事，而且在那一瞬间把一切全部遗忘。在那一瞬间她爱上了我，而且这件事永远不能改变。”可我觉得，《黄金时代》的题眼是这一段：“陈清扬说，人活在世上，就是为乐忍受摧残，一直到死。想明了这一点，一切都能泰然处之。要说明她怎会有这种见识，一切都要回溯到那一回我从医院回来，从她那里经过进了山。我叫她去看我，她一直在犹豫。等到她下定了决心，穿过中午的热风，来到我的草房前面，那一瞬间，她心里有很多美丽的想象。等到她进了那间草房，看见我的小和尚直挺挺，像一件丑恶的刑具。那时她惊叫起来，放弃了一切希望。。。。。。此时她想和我交谈，正如那时节她渴望和外面的世界合为一体，溶化到天地中去。假如世界上只有她一个人，那实在是太寂寞了。陈清扬说，她到我的小草房里去时，想到了一切东西，就是没想到小和尚。那东西太丑，简直不配出现在梦幻里。当时陈清扬也想大哭一场，但是哭不出来，好像被人捏住了喉咙。这就是所谓的真实。真实就是无法醒来。那一瞬间她终于明白了在世界上有些什么，下一瞬间她就下定了决心，走上前来，接受摧残，心里快乐异常。陈清扬还说，那一瞬间，她又想起了在门槛上痛哭的时刻。那时她哭了又哭，总是哭不醒。而痛苦也没有一点减小的意思。她哭了很久，总是不死心。她一直不死心，直到二十年后面对小和尚。这已经不是她第一次面对小和尚。但是以前她不相信世界上还有这种东西。”佛教说，四大皆空。步入空性，是解脱苦难的法门。兴许我还不够理解空性，但是我觉得无论如何，放下欲望是不可能的。饮食男女，是每个人睁开眼睛就要遇到的事情。正如同无论陈清扬对世界的幻想如何，她对王二伟大友谊的期待如何，都不可避免地要遇到王二赤裸裸地坐在小草屋里，小和尚丑陋地直挺挺指向天空。在那一个瞬间，陈清扬明白了世界上有什么。世界上既有我们所有人都喜欢的真善美，也有怎么

样都不能回避的假恶丑。这就是世界。甚至可以说，真善美和假恶丑原本就是一，而不是二。不经由王二的小和尚，陈清扬就无法和王二达成伟大友谊，进而产生爱情。如果陈清扬的幻想世界是一个完整的世界，其中有雄性动物，她就要接受雄性动物正是这般如此。王小波正是这样看待文革的。也是这样看待人生的。明白了摧残无所不在，真实的快乐才会切实地产生。幽默，从这个意义上，正是穿透了生命与生具来的荒诞，轻轻触摸到了宇宙的真实。生命是一场游戏，苦与乐都是游戏环节。看透它，才能接受它，才能玩它，而不是被它玩。我喜欢王小波的这个哲学观。比我所理解的佛学教义要坚强和勇敢的多。在生活的反复虐待和强奸中，参透这一场把戏的真谛。这是我所理解的有趣的王小波。这是我所理解的根本不屑于沉溺于文革的悲戚之中的王小波。这是跨越时代，直抵生存本质的王小波。以后再接着写吧。晚安。

29、勇士们，收起你们手中的鞭子吧，别在鞭尸已经故去10年之久的王小波了。他早已无法抗拒你们的鞭尸般的称赞了。李银河在坐客新浪读书频道时说，“十周年嘛，中国人觉得“十”总是一个比较大的纪念日，所以有了这个活动。以前八周年的时候有一个鲁迅博物馆的馆长，当时提出来要做一个生平展。这次是一个比较大的活动。”我感觉怎么弄得跟国庆似的，将来再来一个五十大庆百年大大庆。将来再修建一座王小波博物馆，把他生前写字的钢笔摆出来，曾经穿过的内裤挂出来？这种事情究竟有多大的意义呢？多少人，包括骗子学者，流氓诗人，三流作家……以及那些装成文学青年的家伙们动不动就拿出王小波说事，仿佛说出自己喜欢王小波就有多大的荣耀多大学问似的。一个相似的例子，切·格瓦拉生前只是一个类似于中国当时抗战时候的游击队队长，但是自从他被一些摇滚青年莫名其妙地弄成自己的偶像后，他的头像开始出现在打火机外壳上，短袖上，甚至内衣内裤上。新闻说他的后人开始着手为格瓦拉头像申请注册商标，这就是保护？将来我要在内裤上印上一个他的头像还是可以的，只不过要付费而已。我觉得李银河也已经在这帮80，70，甚至90年代出生的人阿谀吹诵的胡话中开始犯了糊涂。鲁迅临死时给妻子许广平，“忘记我吧！”许广平做到了，最起码她在公众面前做到了。虽然仍有许多对鲁迅“无法忘怀”的人，他们盲目的从众和迷信鼓惑心理往往是把一个凡人推向神坛供奉起来的，又是把一个人从神坛上拉下来枪毙送上祭坛的。作为一个死者的妻子，我看李银河自己首先就没读懂王小波，一个自由主义的理想主义的作家思想家会如若知道自己死后被这么一大群阿猫阿狗像追捧明星似的摆出来，他会做何感想？“假如人生活在一种不能抗拒的痛苦中，就会把这种痛苦看作幸福。”王小波曾如此说过。那么请问那些自称是他门徒的人甚至是叫自己为“其门下走狗”的人们做何感想，你们的主子你们的偶像在你们这种作秀式的怀念下不能做任何的拒绝，他幸福？他痛苦？说到那些自封门徒级的人物们，我又想到最近的一部电影《门徒》。往往装出一副狗般虔诚的人是最会咬人的甚至吃人，他不管你是敌人还是曾经的主人。张国荣死了，那些歌迷们在其祭日手举蜡烛高唱什么“风继续吹”“当年情”的。这是很能理解的，那么你们也要不要在王小波的祭日这天手持火炬，人手一册《黄金时代》高声朗诵呢？你们把一个曾经不被大众所知晓人家也不愿为大众知晓的自由主义跟隐者般的作家拿出来当歌星般，而且是在其死后，而且是故作矫情的作秀。放下你们手中的鞭子吧，从那些喧嚣嬉闹的活动中退出来吧，想怀念王小波吗？回家默默地再去阅读他曾经留下给我们的书与永不变质的思想吧，他没给我们留下这么恶心的纪念。

30、不能算书评，因为没读完，还因为简评装不下这些字数~阅读中，看完了头两篇，和五分之一“革命时期的爱情”，然后停下来。仿佛看到十几年前的王朔和米兰昆德拉的影子，有时还冒出些鲁迅的精气神儿。除却那些年代的荒诞可笑外，北京人传统的幽默方式（混不吝加上不同程度的恶搞）会让人忍不住哈哈大笑。但是人生中有些难以回避的悲和苦（与年代无关，与人性有关）却愈发在混不吝的有意无意的遮盖下无所遁形。原来，我们一生都是蚂蚁般的小人物，默默无闻，细胳膊细腿也抗争不过任何强加的束缚。大抵如此。好在还可以笑一笑，骂一骂，愿意的话还能静下来思考和反省，如此而已。不过在我们的神经经过了多少次（千百次？几十次？几次？）的锤炼、打压和洗刷后，“黑色幽默”只剩下了一团黑色。那些让我们笑出眼泪的幽默已早早地被我们消费殆尽。通常，黑色的文字总是很难给人以鼓励。但在作者所处的年代，那个刚刚开放和转型的环境中，黑色或许正是最具冲击力的颜色。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它们应该停留在上个世纪末了。（无奈评价是必选项，只好选个中间项。）

31、那个年华，似乎不值得追忆，至少市面上的书籍和史评，大家都不约而同的选择忘记这段历史。忘不了贺先生的死，忘不了刘先生的死，笔者以一种旁观者的态度冷漠的评价着这些在那个年代常见的死亡。泰戈尔说，生如夏花之绚烂，死如秋叶之静美。不能让生时如同夏花之绚烂，却又不能在死时如秋叶之静美，这就是那个时代最真实的写照。不是每个人都会像贺先生一样有勇气去选择死亡，

《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楼上看风景确实能够一览众山小，可若是跳下去，需要有足够的勇气，去面对死前看着自己的脑浆迸出，看着自己的身体不受自己控制的勃起，对于一个清高到跳楼的文人而言，这大概是最残忍的最后一面。死前还得让周围的观众鉴赏，即使再后悔，也不能弥补时间。也许大多数人都会像刘先生一样，选择看着自己的身体慢慢苍老，等待时间流逝，毕竟，与勇气相比，等待才是更简单的事，尤其是在心被时间磨平所有的锐角之后，勇敢，离自己太远。小时候，我总是想着在自己最幸福的时刻离去，这样就能够永远记住幸福，保持幸福。可幸福如何能够“最”？不幸的时候，期待着幸福，幸福的时候，希望自己更幸福，永远没有最幸福的时刻。人心不予，大概就是这样！

章节试读

1、《黄金时代》的笔记-第163页

前面说过，刘老先生告诉我贺先生的遗言，我听了很不以为然。但那天夜里我和小转铃干到一半停下来，走到窗前，想起这些话来，觉得很惨。刘老先生死了，也很惨。对这些很惨的事，我一点办法也没有，所以觉得很惨。和小转铃说起这些事，她哭了，我也想哭。这是因为，再横死面前无动于衷，不是我的本性。

我说过，在似水流年里有一些事叫我日夜不安。就是这些事，贺先生死了，死时直挺挺。刘老先生死了，死前想吃一只鸭。我在美国时，我爸爸也死了，死在了书桌上，当时他在写一封信，要和我讨论相对论。虽然死法各异，但每个人身上都有足以让他们再活下去的能量。我真希望他们得到延长生命的机会，继续活下去。我自己也再不想掏出肠子挂在别人脖子上。

2、《黄金时代》的笔记-第33页

陈清扬说，当时她刚好醒来，看见我那颗乱蓬蓬的头正在他肚子上，然后肚脐上轻柔的一触。那一刻她也不能自持。但是它还是假装睡着，看我还要干什么。可是我什么都没干，抬起头往四下看看，就走开了。

3、《黄金时代》的笔记-第167页

我妈跟我说的却是，人就是四十岁时最难过。那时候脑子很清楚，可以发现自己的在变老，以后就糊里糊涂，不知老之将至。

叔本华说：人在四十岁之前，过得很慢，过了四十岁，过得就快了。

4、《黄金时代》的笔记-不记得

人活在世上，就是为了忍受摧残，一直到死，想明白这一点，一切都能泰然处之

5、《黄金时代》的笔记-第200页

够神的

6、《黄金时代》的笔记-第83页

我想到用不着写诗给别人看，如果一个人来享受静夜，我的诗对他毫无用处。别人念了它，只会妨碍他享受自己的静夜诗。如果一个人不会唱，那么全世界的歌对他毫无用处；如果他会唱，那么他一定要唱自己的歌。这就是说，诗人这个行当应该取消，每个人都要做自己的诗人。

7、《黄金时代》的笔记-似水流年

似水流年是一个人所有的一切，只有这个东西，才真正归你所有。其余的一切，都是片刻的欢娱和不幸，转眼间就已跑到那似水流年里去了。

8、《黄金时代》的笔记-第46页

陳清揚說，人活在世上，就是為了忍受摧殘，一直到死。想明了這一點，一切都能泰然處之。

9、《黄金时代》的笔记-第248页

不管何时何地，我们都在参加一种游戏，按照游戏的规则得到高分者为胜，别的目的是没有的。具体而言，这个看法是对的，除了臭气弥漫的时期。比方说，上学就是老师手里拿得高分，上场就是在裁判手里得高分，到了美国，这个分数就是挣钱，等等。但就总体而言，我还看不出有什么对的地方，因为对我来说，这个规则老在变。假如没有一条总的规则的话，就和没有规则是一样的了。

10、《黄金时代》的笔记-第70页

这个世界里存在着两个体系，一个来自生存的必要，一个来自存在本身，于是乎对每一个问题同时存在两个答案。这就叫虚伪。人们可以往复杂的方向进化：在逻辑和功利之间构筑中间理论。通过学习和思想斗争，最后达到这样的境界：可以无比真诚地说出皇帝万岁和皇帝必死，并且认为，这两点之间不存在矛盾。也不知道为什么，这条光荣的道路一点也不叫我动心。我想的是退化而返璞归真。在我看来，春天里一棵小草生长，他没有什么目的。风气时一匹公马发情，他也没有什么目的。草长马发情，绝非表演给什么人看的，这就是存在本身。我要抱着草长马发情的伟大真诚去做一切事，而不是在人前羞羞答答地表演。在我看来，人都是为了要表演，失去了自己的存在。我说了很多，可一样也没照办。这就是我不肯想起那篇论文的原因。

11、《黄金时代》的笔记-第50页

她做这些事是因为她喜欢'做过这事和喜欢这事大不一样。

12、《黄金时代》的笔记-第322页

我们根本就不是战士，而是小孩子手里的泥人--一忽儿被摆到桌面上排列成阵，形成一个战争场面；一忽儿又被小手一挥，缺胳膊少腿地跌回玩具箱里。但是我们成为别人手里的泥人却不是自己的责任。我还没有出世，就已经成了泥人。这种事实使我深受伤害。

13、《黄金时代》的笔记-第50页

陈清汤说她真实的罪孽，是指在清平山上。那时她被架在我的肩上，穿着紧裹住双腿的筒裙，头发低下去，直到我的腰际。天上白云匆匆，深山里只有我们两个人。我刚在她屁股上打了两下，打得非常之重，火烧火燎的感觉正在飘散。打过之后我就不管别的事，继续往山上攀登。陈清扬说，那一刻她感到浑身无力，就瘫软下来，挂在我肩上。那一刻她觉得如春藤扰树，小鸟依人。她再也不想理会别的事，而且在那一瞬间把一切都遗忘。在那一瞬间她爱上了我，而且这件事永远不能改变。

14、《黄金时代》的笔记-黄金时代

1. “当大家都说你是破鞋时，你就是破鞋，没有道理可讲”
“因为大家认为结了婚的女人偷汉就应该面色黝黑，乳房下垂，而你不这样，说明你就是个破鞋！”
讽刺却又现实，三人成虎，人云亦云，社会浮躁，难以抑制。若是又爆出某某官员与情妇的花边新闻，大众便如吃了兴奋剂一般，硬是把人家祖宗建茅厕花了多少钱都查得一清二楚。政府给出的解决方法通常就是停职，调查。
然后下一个官员继续爆出丑闻。因为政府不去根治这一现象的根本原因，这年头，没个情妇在手你都不好意思说自己是官！
更难以置信的是，现在更热门的是由情妇自己爆出丑闻。社会浮躁之风。

嗯，思维发散了……回来吧。中国政府教导人民，集体主义才是至高无上的，只有集体好了，个人才能好。

当然，这是有道理的，众志成城嘛。但在这种思想影响下，个人的思想通常有点消极，而且偏激。大家都应该是一样的，平等的。你有情妇，我没有，那不行，我就要把你骂臭了，拉黑了才能平复内心妒火。

所以人人容不得他人好（当然包养情妇是不好的）或者说，社会不能接受突出的那一部分。

中国人还有一个凑热闹毛病，大家都要去同一家枕头店买枕头，就算排队排到哭爹骂娘也不去隔壁家买

（我做衣服销售的时候，最大的业绩提升秘密武器就是拉客，不管男女老少，买不买的，拉进店里再说，他进来了，

不到5分钟肯定还有人进来的）所以，当有人说这个东西不好时，不管用没用过都说不好；有一个人批判这个人时，

一蜂拥都义愤填膺“这个人确实人品有问题……”-----可以参见一下WG时期常见现象，连你老婆都得防，省得半夜说句梦话，还没醒呢，就被拉去小黑屋了。

所以，这个人不管是不是破鞋，反正有人这么说，那你就是破鞋。要真是破鞋也就算了，要不是，哼哼，要么赶紧找一个德高望重的，大家都不敢说他错的人来帮你澄清，要么就做鸵鸟，两耳不闻窗外事，自己过吧，

再不然，发个短信给媒体，通知他们来参观你的最后一跃，在众目睽睽之下，一定要有人啊，说一句，我冤啊。

然后就可以跳下去了，跳江啊，跳楼啊，跳海啊，都可以，然后你就能清白了。

当然，最后一种做法只有SB才这样做。

2.你不能说男人的承诺是假的，他当时可能是真心说的，

你也不能说男人的承诺是真的，也许他说这话的目的就是为了进行下一步运动。

更蛋疼的是，有时候连他自己也不清楚他到底是在说真话还是假话，也许就是个半真不假！

3.陈清扬“很难相信自己莫名其妙地来到这荒凉的地方，又无端端被人称作破鞋，然后就真的搞起了破鞋”

看到这里时，我突然想起了一个故事（可能是韩愈记载的吧？）古代有一个村妇，温柔善良，孝敬公婆，

老公身体不好也不离不弃，照顾他，还要干活赚钱养家。然后不知怎的，突然有一天就起了流言，说她偷汉子，

不然这么苦她怎么能留在这个家呢？流言燎于村子，然后连她公婆和老公都相信她偷汉子了。她诉冤无门，满心愤恨，

然后就真的偷汉子了，而且是光明正大地偷，记得描写甚是露骨香艳，可惜我记忆不好，默不下去了。

总之，她就是成了妓女，在外面跟别人搞，还免费，回家本要跟老公搞，结果老公病得只能躺着了，她说了一句，甚是无趣。

（大概是这样吧……总之，我惊呆了。）后来，她肾竭而死了。这篇文章呢，作者是想控诉当时社会的愚昧与迫害，把好好一个良家妇女逼成这样。

当然作者绝对想不到，几千年过去了，社会居然还是这样的！

4.“大家对这种明火执仗的破鞋行径是如此害怕，以至于连说都不敢了”

说实在的，王先生的灵感来源于这篇故事吧？容不得我调侃，实在是，那位良家妇女公开偷汉子之后，所有村民居然不说什么了，

就算被她偷的汉子的家室也不敢说什么了。诡异又常见的现象，又好笑。人啊，欺软怕硬。

以为人人都要脸，真不要脸了，还有什么能掌握的把柄了呢。

良家妇女也真有意思，真的去做了妓女，应该要比不是妓女而被叫做妓女好得多。

5. “承认这个，就是承认了一切罪孽”

这里的这个，是指爱。

承认了做爱是因为爱，而不是因为不正当的男女关系。

这一点让他们目瞪口呆，谁也不能说错了，谁也没有权利再去处罚了。

想想他们的表情，有点过瘾啊。

6. 摘录书中最美一段“回来的路上扛着她爬坡。那时旱季刚到，天上白云纵横，阳光灿烂。

可是山里还时有小雨。红土的大板块就分外的滑。我走上那块烂泥板，就像初次上冰场。

那时我右手扣住她的大腿，左手提着猎枪，背上还有一个背篓，走在那滑溜溜的斜面上，十分吃力。

忽然间我向左边滑动，马上就要滑进山沟，幸亏手里有条枪，拿枪拄在地上。那时我全身绷紧，拼了老命，总算支持住了。

可这个笨蛋还来添乱，在我背上扑腾起来，让我放她下去。那一回差点死了。

等我刚能喘过气来，就把枪带交到右手，抡起左手在她屁股上狠狠打了两巴掌，隔了薄薄一层布，倒显得格外光滑。她的屁股很圆。”

爱情啊，来得突然却又已经存在很久。

这是这两巴掌，让陈清扬爱上了王二。

虽然这篇小说的sex描写很多，简直是金瓶梅的水平，但是它却能让我触摸到爱情。

爱情啊，来得突然却又已经存在很久。

15、《黄金时代》的笔记-第320页

T.S.艾略特说：四月是残酷的季节。我想，诗人对四月的感觉可能是：春回大地，万物复苏，新的生命拼命破土发芽，以他们盲目的、生猛的生命力破坏掉所有生命力不够强劲的物种，不顾一切的生长和绽放，使人们在赞叹他们的力量的同时，对逝去的一切感到黯然神伤。

16、《黄金时代》的笔记-第41页

我走上那块烂泥板，就像初次上冰场。那时我右手扣住她的大腿，左手提着猎枪，背上还有一个背篓，走在那滑溜溜的斜面上，十分吃力。忽然间我向左边滑动，马上就要滑进山沟，幸亏手里有条枪，拿枪拄在地上。那时我全身绷紧，拚了老命，总算支持住了。可这个笨蛋还来添乱，在我背上扑腾起来，让我放她下去。那一回差点死了。等我刚能喘过气来，就把枪带交到右手，抡起左手在她屁股上狠狠打了两巴掌。隔了薄薄一层布，倒显得格外光滑。她的屁股很圆。鸡巴，感觉非常之好的啦！她挨了那两下登时老实了。非常的乖，一声也不吭。

17、《黄金时代》的笔记-第205页

我爬炉筒时，大概是九岁到十一二岁。到了四十岁上，我发现后来我干任何事情都没有了那般百折不饶的决心；而且我后来干的任何事都不像那件那样愚不可及。爬炉筒子没有一点好处，只能带来刻骨铭心的痛苦，但我还是要爬。这大概是说明你干的事情越傻，决心就会越大吧。这也说明我喜欢自己愚弄自己，却不喜欢被被人愚弄。——人一生之中呢，总是会做很多傻事的，在许多年后想起来觉得当时的自己真是愚笨之极，但是啊，那个时候的你并不是这么想的，你甚至觉得那是人生中最美妙的事情了。所谓回忆，也就是即使现在认为糟透了但如果可以重新来一次还是会义无反顾去做的事情吧。

18、《黄金时代》的笔记-第109页

其实我只勉强知道什么叫AI，一点都不知道什么叫“人类智慧”，更不知道什么叫“高级智能”。在我看来，它应该是一些神奇的东西，但我知道神奇的东西并不存在。但这并不妨碍我将来每天早上到智慧或者高级职能的研究所里上班，不动声色地坐在办公室里。这就叫玩深沉吧。哈哈，好幽默的一段，不禁想起现在市面上流行的浮夸公司名。气势太高了，反而给人一种不真实感，不接地气的东西的不到大众的接受的！

19、《黄金时代》的笔记-三十而立

我一步步走进星星的万花筒。没有人能告诉我我在何处，没人能告诉我我是什么人，直到入睡，我心里还带着一丝迷惘。

20、《黄金时代》的笔记-第9页

‘那时节万籁无声，田野上刮着白色的风’，好美的一句。

21、《黄金时代》的笔记-第73页

那会儿我醒了，你在我肚脐上亲了一下吧？好危险，差一点爱上你。陈清扬说，那一刻（我在她屁股上打了一下）她感到浑身无力，就瘫软下来，挂在我肩上。那一刻她觉得如春藤绕树，小鸟依人。她再也不想理会别的事，而且在那一瞬间把一切都遗忘。在那一瞬间她爱上了我，而且这件事永远不能改变。看到这句忽然想起“这个杀手不太冷”里面的情节：萝莉少女爱上大叔，大叔问你怎么确定你是爱上了我？少女回答：因为跟你在一起我的胃这里暖暖的。给我的感觉：这就是文艺吧，世俗角度的话，我们喜欢上一个人总是喜欢的是他的品性，外貌，在俗一些是他的身世。。。但是在文艺的世界里，我们喜欢上一个人，喜欢的是那个人给我们独特的感觉，独特的瞬间。

22、《黄金时代》的笔记-第51页

气枪就是他（罗小四）的，而且他打瞎队长的母狗时，我就在一旁看着。但是我不能接法别人，罗小四和我也不错。何况队长要是能惹得起罗小四，也不会认准了是我。所以我保持沉默，沉默就是默认。这种事情落在我们自己身上的话，我们会是什么想法又会如何去做呢？首先我们不会装作不知道真凶是谁，即使不告诉队长，我们也会对周围人抱怨，至少要向大众证明我们的清白；其实想想，这样做，劳力费神，却是挺无聊的，也挺庸俗。顿时觉得王二有个性。

23、《黄金时代》的笔记-啊呀记不住啊

老想写些东西，总是提笔忘字，想搞些更加恢宏壮阔的东西.....
而不仅仅是冯唐王小波笔下的爱啊啥的，王小波比冯唐更加...气象万千
冯唐说，人性无禁区，说，文字打败时间
这就很美

想来我这一年过的也是很做作，在宝贝儿面前倒是真实的，她在我面前也是真实的，我们因此而相互喜欢。那孩子很聪明，也很有灵性。
然而以后也是见不到了。

王小波么，简直是美好，非常非常的真诚。人，作为独立个体的觉醒。
黄金时代 - 三十而立 - 似水流年 - 革命时期的爱情 - 我的阴阳两界

看小说太快，有时就糊在一起了……

革命时期的爱情：在革命时期里，我随时准备承认自己是一只猪，来换取安宁。

这说明任何东西都没有固定的颜色，要说它是什么颜色，就一定要把当时的光线说明在内。

我知道有一种水是重水，比一般的水要重。还有一种空气是重空气，假如不用话去搅动，就会自动凝结。

似水流年：普鲁斯特写了一本书，谈到自己身上发生过的事。这些事看起来就如一个人中了邪躺在河底，眼看潺潺流水，粼粼流光，落叶，浮木，空玻璃瓶，一样一样从身上流过去。

曾几何时，有过很多徐志摩那样的人，在荒漠上用这些书筑起孤城。

三十而立：在我看来，存在本身有无穷的魅力，为此值得把虚名浮利全部放弃。

当时我还写道，以后我要真诚地做一切事情，我要像笛卡尔一样思辨，像唐吉柯德一样攻击风车。无论写诗还是做爱，都要以极大的真诚完成。

我要抱着草长马发情的伟大真诚去做一切事，而不是在人前羞羞答答地表演。在我看来，人都是为了要表演，失去了自己的存在。

忽然之间心底涌起强烈的渴望，前所未有：我要爱，要生活，把眼前的一世当做一百世一样。这里的道理很明白：我思故我在，既然我存在，就不能装作不存在。无论如何，我要对自己负起责任。

24、《黄金时代》的笔记-第8页

那一天我二十一岁，
在我一生的黄金时代，
我有好多奢望。
我想爱，
想吃，
还想在一瞬间变成天上半明半暗的云。
后来我才知道，
生活就是个缓慢受槌的过程。
人一天天老下去，
奢望也一天天消失，
最后变得像挨了槌的牛一样。

25、《黄金时代》的笔记-第8页

人一天天老去下去 奢望也一天天消失

26、《黄金时代》的笔记-第8页

那一天我二十一歲，在我一生的黃金時代，我有好多奢望。我想愛，想吃，還想在一瞬間變成天上半明半暗的雲。後來我才知道，生活就是個緩緩受槌的過程，人一天天老下去，奢望也一天天消失，最後變成像挨了槌的牛一樣。可是我過二十一歲生日時沒有預見到這一點。我覺得自己會永遠生猛下去，什麼也槌不了我。

27、《黄金时代》的笔记-第103页

我早就超越了老鼠，所以我也不向往仓房。如果我要死，我就选择一种血淋淋的光荣。我希望他们把我五花大绑，拴在铁战车上游街示众。当他们把我拖上断头台时，那些我选中的刽子手——面目娟秀的女孩，身穿紧绷的黑皮衣裙，就一齐向我拥来，献上花环和香吻。她们仔仔细细地把我捆在断头桩上，绕着台子走来走去，用钢片棍儿把皮带上挂的牛耳尖刀一把把钢得飞快，只等炮声一响，她们走上前来，随着媚眼送上尖刀，我就在万众欢呼声中直升天堂。

28、《黄金时代》的笔记-第二章

其实伟大友谊不真也不假，就如世上一切东西一样，你信它是真，它就真下去。你疑它是假，它就是假的。我的话也半真不假。但是我随时准备兑现我的话，哪怕天崩地裂也不退却。

29、《黄金时代》的笔记-黄金时代

陈清扬说她真实的罪孽，是指在清平山上。那时她被架在我的肩上，穿着紧裹住双腿的筒裙，头发低垂下去，直到我的腰际。天上白云匆匆，深山里只有我们两个人。我刚在她屁股上打了两下，打得非常之重，火烧火燎的感觉正在飘散。打过之后我就不管别的事，继续往山上攀登。

陈清扬说，那一刻她感到浑身无力，就瘫软下来，挂在我肩上。那一刻她觉得如春藤绕树，小鸟依人，她再也不想理会别的事，而且在那一瞬间把一切都遗忘。在那一瞬间她爱上了我，而且这件事永远不能改变。

在车站上陈清扬说，这篇材料交上去，团长拿起来就看。看完了面红耳赤，就像你的小和尚。后来见过她这篇交待材料的人，一个个都面红耳赤，好像小和尚。后来人保组的人找了她好几回，让她拿回去重写，但是她说，这是真实情况，一个字都不能改。人家只好把这个东西放进了我们的档案袋。

陈清扬说，承认了这个，就等于承认了一切罪孽。在人保组里，人家把各种交待材料拿给她看，就是想让她明白，谁也不这么写交待。但是她偏要这么写。她说，她之所以要把这事最后写出来，是因为它比她干过的一切事都坏。以前她承认过分开双腿，现在又加上，她做这些事是因为她喜欢。做过这事和喜欢这事大不一样。前者该当出斗争差，后者就该五马分尸千刀万剐。但是谁也没权力把我们五马分尸，所以只好把我们放了。。

陈清扬告诉我这件事以后，火车就开走了。以后我再也没见过她。

30、《黄金时代》的笔记-第288页

我只有四十岁，人生的道路还相当漫长。我不能总是心怀厌倦吧。

31、《黄金时代》的笔记-第102页

指标是一切浪漫情调的死敌。假如有上级下达指标令我每周和我老婆做爱三次的话，我就会把自己阉掉。

这里说的事文化大革命时候的大发明和赛诗会。王小波的高明之处在于他文字里一点不会抱怨或诉苦，以一个孩子的视角冷静地描述客观事实，读者读出了滑稽的小孩子世界，却也能品出那个滑稽的时代。

32、《黄金时代》的笔记-第34页

我想爱，想吃，还想在一瞬间变成天上半明半暗的云。后来我才知道，生活就是个缓慢受槌的过程，人一天天老下去，奢望也一天天消失，最后变得像挨了槌的牛一样。可是我过二十一岁生日时没有预见到这一点。我觉得自己会永远生猛下去，什么也捶不了我。

33、《黄金时代》的笔记-第93页

所以我怎么也不能理解哇哇叫的是高音喇叭，嗡嗡叫的是鼓风机，1070是要炼出1070万吨钢铁。那些巨人是一群大学生。
从儿童的视角描述当时炼钢的情形，文字中没有丝毫情绪，可读者早已凝噎。

34、《黄金时代》的笔记-第171页

普鲁斯特写了一本书，谈到自己身上发生过的事。这些事看起来就如一个人中了邪躺在河底，眼看潺潺流水，粼粼流光，落叶，浮木，空玻璃瓶，一样一样从身上流过去。

35、《黄金时代》的笔记-对于我自己来说，存在不存在没有很大关系。

对罗小四来说，找到我有很大的好处，我可以证明大家在此地收到很坏的待遇，经常被打晕。对于领导来说，我不存在有很大的便利，可以说明此地没有一个知青被打晕。对于我自己来说，存在不存在没有很大关系。假如没有人来找我，我在附近种点玉米，可以永远不出来。就因为这个原因，我对自己存不存在的事不太关心。

发生过的事，有无比的魅力。

在此之前二十多年前的一个冬日，她走到院子里去。那时她穿着棉衣，艰难的爬过院门的门槛。忽然一粒沙粒进了眼睛。这是那么的疼，冷风又是那样的割脸，眼泪不停的流。她觉得难以忍受了，立刻大哭起来，企图在一张小床上哭醒，这是与生俱来的练习，根深蒂固。放声大哭从一个梦境进入另一个梦境，这是每个人都有的奢望。

陈清扬说，在那一瞬间她爱上了我，而且这件事永远不能改变。承认了这个，就等于承认了一切罪孽。

《王小波小说全集：黄金时代》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